

改善人居环境 增进民生福祉

——山南市曲松县推动乡村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本报记者 丹增平措



山南市曲松县邱多江乡宗须村,是距离县城最远的纯牧业村。一直以来,在人们的印象中,牧区的卫生状况普遍不如农区,而如今的宗须村却改变了人们的刻板印象。

走进村民平措卓玛家,“最清洁联户家庭”的流动锦旗格外显眼。这户普通的三口之家,室内窗明几净,打扫得一尘不染,室外院落干净整洁,物品摆放有序。在宗须村,随着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厕所革命”、生活污水垃圾治理、村容村貌提升等重点工作的不断强化,全村村容村貌明显改善,村民环保意识普遍提高。

宗须村的变化是曲松县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让乡村更加美丽、宜居的一个缩影和真实写照。近年来,曲松县以实施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类项目为抓手,持续增进民生福祉,真正让农牧区环境更整洁、村庄更宜居、治理更有效、生活更美好。

加强顶层设计,推动工作联动化

曲松县委、县政府全面了解掌握人居环境整治突出问题,综合分析、全盘研究,制定《曲松县2023年拆违治乱美化村容村貌“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建立“集中攻坚”专项行动

包保机制,组织5名正县级干部包5个乡镇、21名副县级干部包21个行政村(社区),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责任部门牵头抓、乡镇村居主体抓、干部群众齐参与”的整治格局。

曲松县各级党组织以主题党日、党员志愿服务为载体,立足基层服务助力乡村振兴,充分利用“农村大喇叭”、微信群、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媒介,定期对农牧民群众进行文明知识宣讲,培养农牧民群众主人翁意识,引导农牧民群众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参与者”转变为“主导者”。截至目前,全县累计开展宣传教育180场次,发放宣传资料560余份,张贴宣传标语132条,受教育群众达6000余人次。

全县采取“党委统筹、政府协调、‘两委’牵头、群众参与”的模式,有效发挥“四支队伍”作用,用好村(社区)带头人队伍、用强党员干部队伍、用活保洁员队伍、用实乡村振兴专干队伍,激活人居环境整治强大内生动力,曲松县先后被评为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市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优秀县区”。

发挥引领作用,推动工作精准化

曲松县统筹各驻村工作队与村“两委”班子成员、党员、群众代表等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以“四清、四拆、四乱、四改”为主题的拆违治乱美化村容村貌“集中攻坚”专项行动,采取“群众投工投劳+乡镇村居自筹+驻村争取+政府补助”方式,筹措资金436.5万元,着力打造一批

干净整洁户、生态宜居村。

曲松县深入推动人居环境整治,2023年共拆除违建车库73个、私建板房25间、乱占乱堆乱放1679处、卫生不整洁户206户,用实际行动让农牧区人居环境得到极大改善。

为持续巩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果,全县划分村“两委”、驻村工作队、党员、“双联户”责任片区129个,每周开展一次环境整治现场“问诊”,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共同奋进。2023年,累计组织党员干部、群众2.7万余人次,清理农村生活垃圾59.5吨、白色垃圾15.7吨、卫生死角27处、水塘47处、沟渠34公里、河道湖泊45公里、淤泥13吨,并对58户农村户厕进行改造,兑现资金11.6万元。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作为乡村振兴的一场硬仗,事关民生福祉。曲松县充分尊重农牧民群众意愿、维护农牧民群众主体地位,结合拆违治乱美化村容村貌“集中攻坚”专项行动,把“拆除后土地再利用”与“人畜集中分离点建设”相结合,发挥驻村工作队“传帮带”作用,逢会必讲人畜分离重要意义,逢节必宣传人畜分离目的,做到“以小切口凸显大民生”。据统计,2016年以来,全县先后投资4.2亿元实施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类项目78个;2018年以来,全县先后投入资金1.6亿元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项目11个、和美乡村建设类项目4个。

着眼常态长效,推动工作制度化

曲松县深入开展“最美百家庭院”创建工作,以“扮靓一个家庭、辐射一个村庄、整治整个乡镇”为目标,评选表彰和选树推广了一批“文明家庭、最美庭院、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家庭”等示范典型,本级财政每年投入资金21.5万元统筹用于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运转和县级“最美百家庭院”(25户)、“优秀乡镇”(2个)、“后进乡镇”(2个)、“先进村”(5个)、“后进村”(5个)评比工作,在农牧区全力打造村村有样板、户户有标杆的生动局面。

为确保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推进,全县进一步完善《曲松县农牧区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评价考核方案》,建立“暗访+曝光+整改+回头看”闭环管理机制,构建“日清扫、月暗访、季考核、年表彰”考评体系,形成制度刚性约束,抓点做样,以赛助创,推动“干部干”“群众看”转变成“干部群众一起干”。

曲松县聚焦“产业强起来、群众富起来、乡村美起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把农牧区人居环境整治作为提升群众生活品质的重大民生工程,找准践行群众路线的着力点。2024年伊始,本级投入资金860万元聚焦厕所改造、污水治理、改善村容村貌等重点工作,进一步做实残垣断壁、私搭乱建等整治关键点,全面打造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奋力绘就乡村振兴生态宜居蓝图。

日喀则市

多措并举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本报日喀则电(记者 扎西顿珠)今年以来,日喀则市生态环境系统以“三个结合”为抓手,强化源头监管、自然保护地问题整改、自然保护地可

持续管理,开展全覆盖监管,坚决筑牢生态安全屏障。结合遥感监测,强化自然保护地源头监管。按照生态环境部下发的卫星遥感监测线索,组织各县区分局逐一核查,根据《自然保护地人类活动遥感监测技术规范》内容,对发现的问题按性质分类、梳理、汇总。通过精准核查,既保障了自然保护区内原住居民生产生活设施建设,又妥善解决了自然保护地保护和合理开发的关系。截至目前,共完成270个卫星遥感点核查。

结合“绿盾”行动,强化自然保护地问题整改。依托生态环境部“绿盾”专项行动,对照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下

发的“绿盾”问题台账,联合相关部门压实整改主体责任,制定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加大整改监督力度。开展已销号“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回头看”专项检查,按照“自然恢复为主,人工恢复为辅”原则,持续监督后期生态恢复工作。

结合前端规划,强化自然保护地可持续管理。依据《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湿地保护条例》《风景名胜区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岗巴县曲登尼玛风景名胜区等总体规划,对景区旅游人员管理、环境卫生、环境保护设施规范化建设落实情况,景区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等内容开展监督检查,并将发现的问题反馈至当地主管部门,从生态环境监管角度为各类景区、保护区可持续开发和管理提出了可行性意见建议。

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

积极探索开展绿电交易试点工作

本报拉萨讯(记者 郑璐 袁海霞)记者从相关部门了解到,2023年,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积极探索开展绿电交易试点工作,推进抓好执行侧、需求侧、供给侧工作。

在执行侧方面,编制绿电交易的试点方案并报政府主管部门审核,指导发电企业规范参与绿电外送省间交易;在需求侧方面,赴重庆、成都实地协商挖掘客户,为绿电的落地消纳打开市场空间;在供给侧方面,重点做好发电企业的政策解释宣传工作,引导他们主动适应改革形势,积极参与绿电交易。

据了解,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去年12月首次组织绿电交易2笔,由区内4家发电企业向重庆2家电力客户供应绿电277万千瓦时,实现自治区绿电交易“零”突破,有效激发新能源企业内生动力,提升产业活力,赋能“一基地、两示范”目标建设,助力自治区经济高质量增长。

据西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综合部主任李国强介绍,我区绿电交易工作仍然存在一些问题,目前,区内市场主体对绿电交易政策了解还不够深入,参与绿电交易的意识还需进一步培育。一些不带补贴光伏绿电外送落地价格较高,一定程度影响客户购电意向。此外,区内针对电力客户的绿电交易尚未开展。

李国强表示,针对目前的情况,西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继续坚持“内外兼顾、需求优先、持续精进”原则,树立主动服务意识,区内区外市场同时发力,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拓展绿电市场,完善交易流程、优化交易策略、统一电力交易平台操作,着力疏通绿电交易堵点、难点,推动交易规模不断扩大。

那曲色尼区欧玛亭嘎100兆瓦风电项目全容量并网发电

本报那曲电(记者 万靖)今年年初,那曲市色尼区欧玛亭嘎100兆瓦风电项目全部接入电网,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正式运营后,每年可提供清洁电能约2亿千瓦时,节约标煤约6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16万吨。

色尼区欧玛亭嘎100兆瓦风电项目位于色尼区那曲镇,场址平均海拔4650米,总装机容量100兆瓦,采用25台单机容量4.0兆瓦的永磁直驱风电机组,总投资6.4亿元,是目前我国超高海拔地区建成投运的单机容量、装机规模最大的风电场,也是色尼区2023年4个新能源项目中首个开工的项目。项目建成对调整当地能源结构、促进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推动

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据悉,色尼区地势地形特殊,开发风力资源和光伏发电具有很大潜力。近年来,色尼区持续加大清洁能源项目的跑办力度,切实做好项目落地建设的服务工作,创造了“当年核准、当年开工、当年建成”西藏新能源项目建设新纪录,制定并深入实施《色尼区“十四五”新能源发展规划》,大力发展和推动新能源及其相关产业,将新能源及其产业作为区域产业结构调整、转方式、促升级的重要抓手,培育发展战略新兴产业,打造百万千瓦级风光储新能源基地,把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加速推进区域特别是牧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古荣镇

突出示范引领 守护良好生态

本报拉萨讯(记者 拉巴桑姆)近年来,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古荣镇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党建引领生态文明建设,突出示范引领,以乃朗谷及周边自然保护区为重点,着力推动生态文明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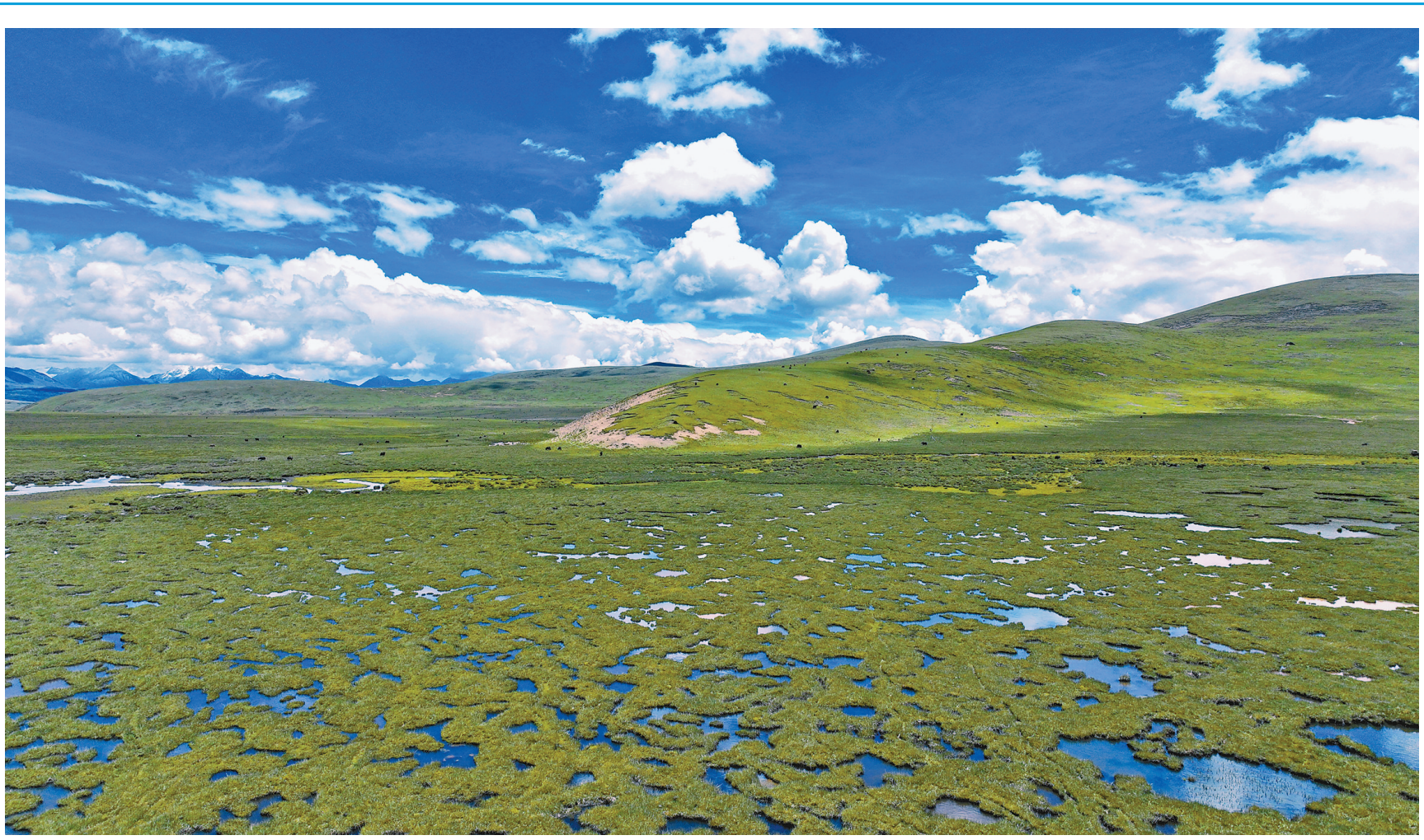
建立保护队伍。2021年11月,古荣镇组建了由乃朗寺管会干部、僧人和当地村干部等人员构成的野生动物监测小组,在北京大学自然保护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以及山水自然保护中心的支持下,通过各固定点位红外摄像机、分组现场巡视等多种方式,持续监测记录乃朗谷野生动物分布情况。同时,加强生态保护宣传,引导当地村民共同参与生态环境及生物多样性保护。

健全保护机制。2023年2月,自治区林草局正式划批设立“乃朗谷雪豹重要栖息地”,保护该区域雪豹及同域珍稀濒危动物及其栖息地。

2023年4月,古荣镇依托乃朗寺所辖土地权属范围以及周边部分区域共40平方公里,成立“堆龙德庆区乃朗谷自然保护区”。2023年5月,乃朗谷生态文化保护中心正式成立,进一步提升了乃朗谷区域的生态保护力量。

夯实保护基础。2023年,古荣镇乃朗寺承包拉萨南北山绿化工程任务751.2亩,按照“春有花、夏有荫、秋有彩、冬有绿”的设计思路,种植山杏、光核桃、巨柏等品种,栽植苗木近10万棵。通过建立完善管护机制,真正建起了一座野生动植物保护的绿色屏障。

古荣镇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持续支持推动生物多样性监测与保护工作,进一步提高区域生态系统和日常生活之间的适应性,全力绘就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和谐共生的美好图景,努力打造堆龙德庆区乃至拉萨市生物多样性保护示范区。



近年来,我区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进一步深入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构建林草资源保护发展新格局,推动提升全区林草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图为山南市桑日县贡德林草原。

绿草如茵

本报记者 巴桑旺姆 摄

传统古村落 文旅新名片

——日喀则市康马县朗巴村见闻

本报记者 汪艳

日喀则市康马县地处219国道与562国道交会处。优越的交通区位、厚重的历史文化、美丽的高原风光让这座边境城市频频“出圈”,进入越来越多游客的视野。

近年来,康马县文旅产业捷报频传,2023年12月22日,“康马县朗通庄园”被批准成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2019年6月6日,“康马县少岗乡朗巴村”上榜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朗巴村也因此成为康马县“文旅新名片”。

走进朗巴村,不经意间便与历史时光和岁月沉淀撞个满怀。562国道旁的这个村落的历史,最早可追溯至公元10世纪前后。朗巴藏语意为“大象的脸”,此名来源于村落前的一座山,因其山貌

形似大象的脸,故此得名。

“朗通庄园是我们村发展乡村旅游的重要依托。”朗巴村第一书记益措杰介绍,朗通庄园有600多年的历史,始建于明朝时期,属西藏境内保存最为完整的贵族庄园之一,2013年9月27日被列入自治区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朗通庄园建筑高大坚固,规模巨大,建筑面积约4900平方米,共有108间房屋,其建筑主楼高达6层。“我们要让文物‘活’起来,呈现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印证,讲好社会主义新西藏‘短短几十年跨越上千年’的沧桑巨变。”益措杰说。

朗巴村是康马县第一批整体推进

的乡村振兴示范点。康马县持续强化党建引领乡村治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因地制宜、科学规划,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守护好水系、湿地、民居等村容村貌,进一步挖掘朗巴村蕴含的历史、文化、艺术、习俗、美食等多种价值,为朗巴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建设和美丽乡村奠定了坚实基础。

朗巴村创新性开发西藏传统婚庆体验项目,保护性实施嘎嘎果日青稞连片种植项目等,推进历史文化生态资源优势向产业优势转化升级,打造“望得见山、看得见水、听得见乡音、记得住乡愁、留得住乡情”的心灵栖息地,让传统村落焕发出全新的活力魅力。

乘着文旅产业发展的东风,朗巴

村群众拉巴索朗将自家的房子打造成了民宿。走进其中,装修简洁大方,既有现代房间设施,又融入传统藏式建筑风格,独具特色,提供多种舒适宜居的房型,满足不同旅客的需求,按照房间大小、床位数量,分别标设为单间、标间、多人间。

像拉巴索朗一样,越来越多的村民参与到传统村落保护开发、生态观光、休闲度假、文化创意、餐饮住宿等产业中来,嵌入产业链、共享利益链。

眼下,康马县把文旅产业作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支柱产业,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和谐产业、生态文化建设载体产业、固边兴边富民幸福产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撑产业”,确定了创建康马全域旅游核心——“玛不错”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创建康马全域旅游两大片区——“朗通庄园”4A级旅游景区、“崇巴雍错”4A级旅游景区的“一核两区”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总体思路。

以朗巴村为代表的传统村落,像一颗颗璀璨明珠,在康马县文旅产业中焕发出夺目的光芒。